

2024 年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试点镇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2024 年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试点镇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汉中市汉台区石马路睿居品阁酒店 17 楼 06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2 月 28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D-2025007

项目名称：2024 年农村生活垃圾治理试点镇建设项目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1200000.00 元

采购需求：建设垃圾中转站、垃圾收集房、垃圾分类亭及其配套设施。

合同履行期限：60 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1）《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4）《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 号）。（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

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6）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营业执照（事业法人证）或证明文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供应商须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以及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供应商提供《汉中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3）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除外，但须出示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4）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2月18日至2025年02月24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4: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汉中市汉台区石马路睿居品阁酒店17楼06室

方式：现场领取

售价：500元/套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2月28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汉中市汉台区石马路睿居品阁酒店17楼06室

五、开启

时间：2025年02月28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汉中市汉台区石马路睿居品阁酒店17楼06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请经办人携带身份证原件及企业介绍信、加盖鲜

章的身份证复印件一份。

2.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洋县谢村镇人民政府

地 址：陕西省汉中市洋县谢村镇谢村街

联系方式：苏先生 0916-852245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汉中市汉台区石马路睿居品阁酒店 17 楼 06 室

联系方式：王先生 0916-261006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先生

电 话：0916-2610065